

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文件

珠香民基〔2025〕2号

关于同意云程路等 14 条道路名称的批复

珠海市唐家湾镇人民政府：

经审核，你单位申报的云程路等 14 条道路名称（位于香洲区唐家湾镇，详见《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云程路等 14 条道路名称审批一览表》），符合《珠海市地名管理办法》，经香洲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同意为标准名称，并准许使用上述地名。使用时请使用规范汉字，并按照《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规则（汉语地名部分）》拼写，否则，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当事人的责任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云程路等 14 条道路名称审批一览表

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

2025 年 4 月 2 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市委军民融合办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珠海市民政局、
高新区社会事业局。

珠海市香洲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 日印发
